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和省政府办公厅、枣庄市政府办公室、滕州市政府办公室通知要求，结合滕州市民政局 2022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编制本报告并向社会公布。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精神，紧扣本单位的工作实际，完善信息公开组织机构建设，遵循公开、公平、便民的原则，加强信息公开平台、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公开力度，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程序，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和实效，政府信息公开水平实现新的突破，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市民政局始终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从聚焦中心工作加强信息公开、聚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兜底工作加强政策解读回应等方面，持续深化民政领域政府信息公开，通过市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局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主动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及时公开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养老服务领域信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第（十一）款要求，结合滕州市实际，及时公开发布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社会福利等方面的经办流程、政策制度、补贴发放等，细化公开内容，让公众看得懂。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22 条。其中通知公告 3 条，规划计划 1 条，财政信息 9 条，证明事项目录清单 1 条，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公开办理结果公开及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 3

条，重点领域 295 条，组织管理 9 条，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1 条。此外，利用网站（1402）、政务微博（63）、微信（319）等新媒体，及时发布政务信息（含工作动态）1784 余条。



政府信息公开

民政局

请输入关键词



政府信息
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
公开制度



法定主动
公开内容



通知公告



规划计划



财政信息



行政权力



建议提案



重点领域



组织管理



政务公开基本目录



政府信息
公开年报



通知公告

滕州市民政局滕州市发改局关于明确镇、村级公益性公墓墓穴价格和维...	2022年07月13日
滕州市民政局关于2021年度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的公告	2022年07月08日
滕州市民政局关于2021年度社会组织评估结果的公示	2022年03月22日
滕州市《注入社会服务力量参与 构建特困人员供养照护新体系》被评为...	2021年09月27日
滕州市民政局关于做好红白喜事活动疫情防控工作通知	2021年08月06日

更多

规划计划

滕州市民政局2021年工作总结及2022年工作计划	2022年01月05日
滕州市民政局2021年度工作要点	2021年03月10日
滕州市民政局2020年工作总结和2021年工作计划	2020年12月08日
滕州市民政局2019年工作总结和2020年工作计划	2020年04月15日
滕州市民政局2018年工作总结及2019年工作打算	2019年03月04日

更多

财政信息

2021年度滕州市民政局本级决算	2022年11月04日
2021年度滕州市民政局社会事务服务中心决算	2022年11月04日



滕州民政
滕州市民政局

滕州市民政局服务平台 >
视频号：滕州民政
IP属地：山东
75个朋友关注

已关注公众号 发消息

消息 视频号 服务

今天

陈永生等市领导带队走访慰问困难群众 送上党和政府的温暖与关怀
阅读 97 3个朋友读过



滕州市民政局召开局党组会议
阅读 32 2个朋友读过



市民政局开展“情暖新春 共护未来”孤困儿童走访慰问活动
阅读 29 2个朋友读过



余下5篇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2 年市民政局受理依申请公开共 2 件，全部按时限要求办结，其中予以公开 2 件，部分公开 0 件，不予公开 0 件，自愿撤销政务公开申请 0 件，非政府信息公开 0 件，不予处理 0 件，转结下年度继续办理 0 件。本年度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成立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局主要领导为主要负责人，分管领导为分管负责人。各科室依据科室职能，积极主动收集、提报各自业务范围内应公开的政务信息，兼爱民政融媒体中心扎实做好信息上传维护工作，明确专人负责本单位政务公开网站信息的更新与维护。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进一步提升信息平台规范化建设，建立完善信息审核制度，加强对网站信息的审核把关，安排人员负责公开信息的编辑、审核与发布，确保信息上传及时、避免出现空白栏目，扎实做好信息上传维护工作。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积极参加市级信息公开培训，推进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好信息公开和宣传经费保障工作，严格按照信息发布流程开展工作。滕州市民政局对政府信息公开进行严格的保密审查，实行局主要领导总负责、分管领导组

织协调、责任科室和专门审查人员具体实施，层层增强保密责任，遵循“未经保密审查的信息不得公开、未经解密并准予公开的信息不得公开、公开与保密界限不清的信息不得公开”的原则，既保证政府信息及时有效公开，又确保受国家法律保护的秘密信息安全。对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2022年，滕州市民政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未出现失密、泄密情况。纳入滕州市部门绩效考核，未进行社会评议，未发生责任追究情况。

二、2021 年度滕州市民政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总计	4	0	0	0	0	0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取得一定成绩的同时，也存在某些问题和不足，一方面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完善，另一方面是部分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迅速。

滕州市民政局将重点从以下方面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继续加强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机关全体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增强责任意识；二是进一步增强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意识，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尤其是通知公告、规划计划、财政信息、行政权力、建议提案、重点领域等方面信息，提高信息时效性。三是要提升政务公开的能力，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责任意识，准确把握政策要求，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努力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2022 年滕州市民政局未收取任何政府信息公开费用。

2. 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2 年，滕州市民政局收到人大议案 2 件，都已办理完毕，逐一答复了代表本人，并将提案办理情况进行了公开。

3. 2022 年，滕州市民政局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等方式，不断创新公开形式，完善公开目录，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完整性；

4. 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中需要说明的事项；

5.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

滕州市民政局

2023 年 1 月 18 日